

致理技術學院「教室冷氣按課表送電」送電原則

經 99 年 10 月 21 日行政會議通過實施

經 100 年 9 月 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 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，避免用電浪費，特訂定致理技術學院「教室冷氣按課表送電」送電原則(以下稱本原則)。
- 二、 本原則適用於供教學使用之各教室。
- 三、 每日日間部及進修部之第一節上課前 30 分鐘冷氣開始送電，學生可自行開啟冷氣開關使用。
- 四、 下課後 10 分鐘冷氣自動停止供電，如為連續上課則冷氣不停止供電。
- 五、 中午 12：20~13：10 冷氣供電，提供學生舒適用餐環境。
- 六、 晚上 22：00 以後，全校教室冷氣停止供電。
- 七、 日、夜間部老師若需變更教室，則需提前向日、夜間部課務組提出申請；如為寒暑假期間，則向總務處提出申請。
- 八、 冷氣送電後，冷氣不會自動開啟，仍須由使用者控制冷氣控制面板啟動冷氣。
- 九、 本原則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